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T NICE HOLDINGS LIMITED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



GET NICE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結好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9)

延期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結好控股有限公司及結好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該等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之聯合公佈及補充公佈(統稱「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結好證券與Asia Smart之間的若干持續關連交易(包括該等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佈所載，結好控股的通函，其中包括：(i)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結好控股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該等交易致結好控股獨立股東的函件；(iii)結好控股獨立財務顧問就該等交易致結好控股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結好控股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結好控股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或之前寄發予結好控股之股東。

此外，誠如該等公佈所載，結好金融的通函，其中包括：(i)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結好金融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該等交易致結好金融獨立股東的函件；(iii)結好金融獨立財務顧問就該等交易致結好金融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結好金融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結好金融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或之前寄發予結好金融之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將收錄於上述各通函之若干資料，該等公司均預期本身分別有關該等交易之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至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

承董事會命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甘亮明

承董事會命
結好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洪瑞坤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聯合公佈發表日期，結好控股的執行董事為洪漢文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湛威豪先生及甘亮明先生，而結好控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文剛銳先生、孫克強先生及蕭喜臨先生。

於本聯合公佈發表日期，結好金融的執行董事為岑建偉先生(董事總經理)及洪瑞坤先生(行政總裁)，結好金融的非執行董事為洪漢文先生(主席)而結好金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幼娟女士、張志江先生及陳家傑先生。